金融助力缩小“三大差距”政策包来了！

日前，省农业农村厅、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浙江金融监管局召开金融助力缩小“三大差距”暨金融服务农民农村共同富裕联合体会议，会上发布了金融助力缩小“三大差距”政策包。

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普惠金融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五大行动

未来5年，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新增乡村振兴信贷支持1万亿元，实现乡村金融总量供给更充足、乡村主体金融覆盖更广泛、乡村数字赋能更有效、乡村基层治理更融合。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政策性金融支持浙江乡村全面振兴政策包

未来5年，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浙江省分行累计投放乡村振兴信贷资金5000亿元以上，引导政策性金融资金流向浙江，助力打造浙江共富样板。

中国农业银行服务“千万工程”五大产品包

未来5年，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向乡村振兴领域提供不低于5000亿元信贷支持，创新整合“兴村、富民、强城、融合、善治”五大产品包，全方位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中国工商银行“四化一提升”推进金融服务

未来5年，中国工商银行浙江分行新增乡村振兴领域信贷支持5000亿元，聚焦城镇化、产业化、市民化、特色化，助力山区海岛县更快发展。

中国建设银行支持乡村全面振兴政策包

未来5年，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向乡村振兴领域提供3500亿元以上的信贷支持，重点打造两大涉农信贷产品包，为缩小“三大差距”提供金融保障。

中国银行助力乡村全面振兴政策包

未来5年，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新增乡村振兴信贷支持2500亿元，加大对设施农业、农业“双强”等支持力度，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

中国邮储银行服务乡村振兴政策包

未来5年，中国邮储银行浙江省分行新增乡村振兴信贷支持600亿元，重点服务“三农”、城乡居民和中小企业，高质量助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

中国人保财险分公司支持“新农人”发展无忧行动政策包

未来5年，中国人保财险浙江省分公司为超5万家“新农人”提供超3000亿元的风险保障，全力保障“新农人”日益增长的多元综合风险保障需求。　本报综合

浙江省金融服务农民农村共同富裕联合体会议

·签约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市县名
一、金融支持“土特产”项目（6个）		
1	浦江县葡萄产业高质量发展创新示范项目	浦江县
2	磐安县道地中药材项目	磐安县
3	长三角中央厨房	湖州市南浔区
4	景宁畲族自治县惠明茶产业	景宁县
5	越城区长三角农产品冷链智慧物流中心及农批市场项目	绍兴市越城区
6	生猪产业	嘉兴市
二、“政银保担”综合支持新农人项目（2个）		
1	苍南县“四链”带动“新农人”发展授信	苍南县
2	平湖市稻米产业特色农产品品牌培育项目签约	平湖市
三、农业生产设施抵押贷款项目（1个）		
1	吴兴中化果蔬立体化栽培孵化产业园项目	湖州市吴兴区
四、农业转型金融项目（2个）		
1	湖州南浔强村富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数字化绿色渔业项目	湖州市
2	转型主体非项目贷款	衢州市

浙江首单农业生产设施产权抵押贷款项目签约

□本报记者　李松

2月20日，湖州吴兴新型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湖州市分行就吴兴中化果蔬立体化栽培孵化产业园项目在杭州顺利完成贷款协议签约，这是我省首单农业生产设施产权抵押贷款项目。

据了解，该项目位于湖州市吴兴区东林镇东华村，总投资1.1亿元，其中协议贷款0.73亿元，总占地221亩，将建设标准玻璃温室和连栋温室大棚，并配有恒温恒湿控制系统、智能水肥一体化控制系统等先进设备，项目落成后可为经营主体从事葡萄、草莓和蓝莓等作物种植提供涵盖品种筛选、育种育苗、精准植保、水肥一体化建设、农产品助销等服务，通过设施农业和集成高效生产技术解决方案，有效助力当地农业生产主体提升效益。

长期以来，农业生产设施无法抵押导致农业经营主体融资难，一直是阻碍农业高质量发展的瓶颈问题。“2024年以来，省农业农村厅、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联合制定农业生产设施抵押贷款相关工作指引，将农业生产设施作为标的物进行抵押贷款，可有效解决银行不敢贷、不愿贷的问题。同时，省农业农村厅会同省财政厅等相关部门制定现代农业生产设施贷款贴息政策，帮助农业经营主体破解融资贵问题，通过政银协同，机制创新，有效激活民间投资现代农业新动能，为缩小‘三大差距’、推进共同富裕发挥作用。”省农业农村厅计划财务处副处长应伟成告诉记者。

我省加快推动金融赋能乡村全面振兴

当前，省农业农村厅、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浙江金融监管局及相关金融机构围绕金融支持乡村全面振兴和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不断完善金融支农政策，加快金融产品创新，为乡村全面振兴和共同富裕提供有力支撑。2024年，全省涉农贷款余额6.95万亿元，普惠型涉农贷款2.71万亿元，均为全国第一。

政策助力

2024年，浙江开展普惠金融深化提升等五大专项行动；出台农业生产设施产权抵押贷款工作指引，进一步扩大农业有效抵押担保物范围；出台五年行动计划，支持现代“新农人”培育，进一步强化普惠金融高质量服务乡村振兴和“新农人”的工作机制。2024年全省累计投放贴现贷款3185亿元，继续保持全国前列；发放转贷款615亿元。争取和落实中央和省级财政贴息资金5783万元，带动贷款金额50.41亿元。

产品创新

创新禽畜等活体抵质押贷款。率先制定畜牧业、渔业资产抵押贷款操作指引，积极推进金融机构创新开展养殖生物活体资产抵押贷款。累计对380家农业经营主体、299.4万头（只）养殖生物活体资产进行抵押贷款，累计贷款21.44亿元。

创新“土特产”担保产品。开发“胡柚贷”“瓜农贷”“湖羊贷”等特色产业贷，形成常山胡柚等多个亿元担保扶持产业，在保规模超5000万元的产业达到20余个；推出“茶叶贷”“食用菌贷”等金融产品，目前贷款余额1683亿元；开展金融创新，山区海岛县各项贷款余额2.75万亿元，同比增长12.8%。

创新政策性农险。浙江率先推出全省域水稻小麦完全成本保险、无害化处理生猪保险、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综合保险等新型险种。全省共有地方特色险种106个，占全省农险数量的82.8%，险种数量和占农险比例均居全国第一。

机制构建

构建多跨协同机制。成立浙江金融服务农民农村共同富裕联合体，搭建金融机构与农业经营主体之间的高效平台。2024年度完成项目贷款/授信150.8亿元。创设养殖场整场抵押融资、投租联动、银租联动等金融服务模式。截至目前，养殖场整场资产融资抵押贷款余额11.51亿元。

构建农业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率先梳理出2148家示范类无融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名单并开展供需对接。全省农业经营主体累计授信2.5万笔，授信金额121.17亿元，规模居全国前列。

基建升级

深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持续推进信用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建档和信用村（社区）、信用乡（镇、街道）创建。截至目前，全省累计为1314.5万农户、13.8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信用档案。

深化农村支付服务环境建设。鼓励银行机构面向农创客孵化园、农创之家会等派驻金融指导员或金融顾问队伍。推动农村金融服务站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截至目前，全省农村金融服务站达1.3万个，其中91.8%的农村金融服务站支持通过移动支付方式办理助农业务。　本报综合